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用户注册协议

版本更新日期：2024 年【8】月【1】日

本协议由您被您所注册的公司授权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经营者共同缔结，本协议具有合同效力。以下您和您所注册的公司均简称为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经营者是指法律认可的经营该平台网站的责任主体，有关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经营者的信息请查看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首页底部公布的公司信息和证照信息。

一、反商业贿赂和反舞弊承诺书

为规范您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及所有关联方）的采购、招投标、代理、分销及相关合同执行过程中的行为，防止违法、违规事件的发生，您特向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做出如下承诺，并保证严格遵照执行。

1. 您向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承诺如下：

（1）您将对双方在采购、招投标、代理、分销及相关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反商业贿赂和反舞弊情况进行监督，并积极配合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就有关违规问题进行调查取证。

（2）您已了解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在反商业贿赂和反舞弊方面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并承诺主动配合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遵守执行。

（3）您的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工作人员提供直接或间接之利益，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期权、金钱、馈赠、贷款、费用、报酬、提供工作、合约、服务或其他优待，从而影响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招标、代理分销等相关业务的公平、公正性。

（4）除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正常披露外，您的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工作人员了解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商业秘密和保密信息，杜绝串标、制作或配合制作虚假合同等规避法律法规和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公司管理制度的行为。

（5）您应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反商业贿赂和反舞弊教育，严格约束工作人员的行为。

（6）若您发现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工作人员或其他相关方有舞弊的行为，承诺将如实通报给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相关监督部门。您知悉，通报方式如下：通报邮箱：CGZBZX@inspur.com，通报电话：400-018-7703 转 9。

通讯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 1036 号，集团采购部（收），若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通报方式变化，您将按变更后的通报方式进行通报。

2. 违约责任

您如违反上述承诺，经调查属实，则您愿接受：

（1）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您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提交司法机关处理；

（2）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终止合同执行，由此给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您承担；

(3)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将您列入不合格合作伙伴清单。

3. 本承诺书的效力

点击“同意”按钮后即生效。

二、协议内容及签署

1. 本协议内容包括协议正文及所有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已经发布的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类规则。所有规则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另行明确声明外，任何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服务均受本协议约束。

2. 您应当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之前认真阅读全部协议内容，对于协议中以加粗字体显示的内容，您应重点阅读。如您对协议有任何疑问的，应向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咨询。但无论您事实上是否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之前认真阅读了本协议内容，只要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则本协议即对您产生约束，届时您不应以未阅读本协议的内容或者未获得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对您问询的解答等理由，主张本协议无效，或要求撤销本协议。

3. 您承诺接受并遵守本协议的约定。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约定，您应立即停止注册/激活程序或停止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

4.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根据需要不时地制订、修改本协议及/或各类规则，并以网站公示的方式进行公告，不再单独通知您。变更后的协议和规则一经在网站公布后，立即自动生效。如您不同意相关变更，应当立即停止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您继续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的，即表示您接受经修订的协议和规则。

三、注册与账户

1. 注册者资格

您确认，在您完成注册程序或以其他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允许的方式实际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时，您应当是具备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法人。您已获得您所注册的公司授权进行注册账户，签订本协议。若您不具备前述主体资格，则您应承担因此而导致的一切后果，且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注销或永久冻结您的账户，并向您及您所注册的公司索偿。

2. 注册和账户

(1) 在您按照注册页面提示填写信息、阅读并同意本协议且完成全部注册程序后，或在您按照激活页面提示填写信息、阅读并同意本协议且完成全部激活程序后，或您以其他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允许的方式实际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时，您即受本协议约束。您可以使用您提供或确认的邮箱、手机号码或者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允许的其它方式作为登录手段进入浪潮电子采购平台。

(2) 您和您所注册的公司应确保登录名、密码及相关安全证书的使用均得到认可，所有操作均受您所注册的公司授权和承认，产生的权利义务均由注册的公司承担。

(3) 您注册的公司名称是营业执照中登记的名称，相关资质材料均为真实有效，为保证其有效性，您应及时进行修改或更新。

(4) 除非有法律规定或司法裁定，否则您的登录名和密码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赠与或继承，并且转让、赠与或继承需提供浪潮电子采购平台要求的合格的文件材料并根据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制定的操作流程办理。

3. 用户信息

(1) 在完成注册或激活流程时，您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按相应页面的提示准确提供并及时更新您的资料，以使之真实、及时、完整和准确。如有合理理由怀疑您提供的资料错误、不实、过时或不完整的，**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向您发出询问及/或要求改正的通知，并有权直接做出删除相应资料的处理，直至中止、终止对您提供部分或全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您将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不利后果。

(2) 您应当准确填写电子邮件地址、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等联系方式，以便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或其他用户与您进行有效联系，因通过这些联系方式无法与您取得联系，导致您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过程中产生任何损失或增加费用的，应由您完全独自承担。您了解并同意，您有义务保持你提供的联系方式的有效性，如有变更或需要更新的，您应按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进行操作。

4. 账户安全

您须自行负责对您的登录名和密码保密，且须对您在该登录名和密码下发生的所有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信息披露、发布信息、网上点击同意或提交各类规则协议、网上续签协议或购买服务等）承担责任。您同意：

(1) 如发现任何人未经授权使用您的登录名和密码，或发生违反保密规定的任何其他情况，您会立即通知浪潮电子采购平台；

(2) 确保您在每个上网时段结束时，以正确步骤离开网站/服务。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不能也不会对因您未能遵守本款规定而发生的任何损失负责。您理解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对您的请求采取行动需要合理时间，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对在采取行动前已经产生的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您的任何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5. 登录名注销

(1) 如您连续三年未使用您的登录名和密码登录过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您的登录名可能被注销，所有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同时终止。

(2) 您同意并授权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您如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欺诈、发布或销售假冒伪劣/侵权商品、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浪潮电子采购平台规则等行为，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对此有权披露，您的登录名可能被注销，所有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同时终止。

四、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

1. 通过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会员可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发布交易信息、查询商品和服务信息、达成交易意向并进行交易、参加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组织的活动以及使用其它信息服务及技术服务。

2. 您了解并同意，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应政府部门（包括司法及行政部门）的要求，向其提供您向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用户信息和交易记录等必要信息。如您涉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则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亦有权在初步判断涉嫌侵权行为存在的情况下，向权利人提供您必要的身份信息。

3. 您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应纳税赋，以及一切硬件、软件、服务及其它方面的费用，均由您独自承担。

五、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使用规范

1. 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过程中，您承诺遵守以下约定：

（1）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过程中实施的所有行为均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各项规则的规定和要求，不违背社会公共利益或公共道德，不损害他人的合法权益，不偷逃应缴税费，不违反本协议及相关规则。您如果违反前述承诺，产生任何法律后果的，您应以自己的名义独立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确保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免于因此产生任何损失。

（2）不发布国家禁止销售的或限制销售的商品或服务信息（除非取得合法且足够的许可），不发布涉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其它合法权益的商品或服务信息，不发布违背社会公共利益或公共道德或浪潮电子采购平台认为不适合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销售的商品或服务信息，不发布其它涉嫌违法或违反本协议及各类规则的信息。

（3）不对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的任何数据作商业性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在未经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以复制、传播等任何方式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展示的资料。

（4）不使用任何装置、软件或例行程序干预或试图干预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正常运作或正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进行的任何交易、活动。您不得采取任何将导致不合理的庞大数据负载加诸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网络设备的行动。

2. 您了解并同意：

（1）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对您是否违反上述承诺做出单方认定，并根据单方认定结果适用规则予以处理或终止向您提供服务，且无须征得您的同意或提前通知予您。

（2）基于维护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交易秩序及交易安全的需要，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在发生恶意投标、报价等扰乱市场正常交易秩序的情形下，执行关闭相应交易活动等操作。

（3）经国家行政或司法机关的生效法律文书确认您存在违法或侵权行为，或者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根据自身的判断，认为您的行为涉嫌违反本协议和/或规则的条款或涉嫌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的，则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公示您的该等涉嫌违法或违约行为及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已对您采取的措施。

（4）对于您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发布的涉嫌违法或涉嫌侵犯他人合法权利或违反本协议和/或规则的信息，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不经通知您即予以删除，且按照规则的规定进行处罚。

（5）对于您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实施的行为，包括您未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实施但已经对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及其用户产生影响的行为，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单方认定您行为的性质及是否构成对本协议和/或规则的违反，并据此作出相应处罚。您应自行保存与您行为有关的全部证据，并应对无法提供充要证据而承担的不利后果。

（6）对于您涉嫌违反承诺的行为对任意第三方造成损害的，您均应当以自己的名义独立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确保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免于因此产生损失或增加费用。

（7）如您涉嫌违反有关法律或者本协议之规定，使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遭受任何损失，或受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或受到任何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您应当赔偿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因此造成的损失及（或）发生的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

（8）您承诺注册、参与项目及/或其他情况下提供的信息、证明材料等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信息。如提供不实文件，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将您纳入供应商黑名单。

六、特别授权您完全理解并不可撤销地授予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关联公司下列权利：

1. 您完全理解并不可撤销地授权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或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授权的第三方或您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一致同意的第三方，根据本协议及浪潮电子采购平台规则的规定，处理您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发生的所有交易及可能产生的交易纠纷。您同意接受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或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授权的第三方或您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一致同意的第三方的判断和调处决定。该决定将对您具有法律约束力。
2. 一旦您向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作出任何形式的承诺，且相关公司已确认您违反了该承诺，则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立即按您的承诺或协议约定的方式对您的账户采取限制措施，包括中止或终止向您提供服务，并公示相关公司确认的您的违约情况。您了解并同意，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无须就相关确认与您核对事实，或另行征得您的同意，且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无须就此限制措施或公示行为向您承担任何的责任。
3. 一旦您违反本协议，或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签订的其他协议的约定，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以任何方式通知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关联公司，要求其对您的权益采取限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要求将您账户内的款项支付给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指定的对象，要求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关联公司中止、终止对您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且在其经营或实际控制的任何网站公示您的违约情况。

七、责任范围和责任限制

1.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负责按“现状”和“可得到”的状态向您提供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但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对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的适用性、没有错误或疏漏、持续性、准确性、可靠性、适用于某一特定用途。同时，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也不对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所涉及的技术及信息的有效性、准确性、正确性、可靠性、质量、稳定、完整和及时性作出任何承诺和保证。
2. 您了解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上的信息系用户自行发布，且可能存在风险和瑕疵。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仅作为交易平台。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仅作为您获取物品或服务信息、物色交易对象、就物品和/或服务的交易进行协商及开展交易的场所，但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无法控制交易所涉及的物品的质量、安全或合法性，商贸信息的真实性或准确性，以及交易各方履行其在贸易协议中各项义务的能力。您应自行谨慎判断确定相关物品及/或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责任与损失。
3. 除非法律法规明确要求，或出现以下情况，否则，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没有义务对所有用户的信息数据、商品（服务）信息、交易行为以及与交易有关的其它事项进行事先审查：
 - （1）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合理的理由认为特定会员及具体交易事项可能存在重大违法或违约情形。
 - （2）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合理的理由认为用户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行为涉嫌违法或不当。
4. 您了解并同意，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不对因下述任一情况而导致您的任何损害赔偿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利润、商誉、使用、数据等方面的损失或其它无形损失的损害赔偿（无论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是否已被告知该等损害赔偿的可能性）：
 - （1）使用或未能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
 - （2）第三方未经批准的使用您的账户或更改您的数据。

(3) 通过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销售、采购或获取任何商品、样品、数据、信息或进行交易等行为或替代行为产生的费用及损失。

(4) 您对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的误解。

(5) 任何非因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原因而引起的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有关的其它损失。

5. 不论在何种情况下，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均不对由于信息网络正常的设备维护，信息网络连接故障，电脑、通讯或其他系统的故障，电力故障，罢工，劳动争议，暴乱，起义，骚乱，生产力或生产资料不足，火灾，洪水，风暴，爆炸，战争，政府行为，司法行政机关的命令或第三方的不作为而造成的不能服务或延迟服务承担责任。

八、协议终止

1. 您同意，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自行全权决定以任何理由不经事先通知的中止、终止向您提供部分或全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暂时冻结或永久冻结（注销）您的账户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权限，且无须为此向您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2. 出现以下情况时，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有权直接以注销账户的方式终止本协议，并有权永久冻结（注销）您的账户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权限：

(1)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终止向您提供服务后，您涉嫌再一次直接或间接或以他人名义注册为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用户的；

(2) 您提供的电子邮箱不存在或无法接收电子邮件，且没有其他方式可以与您进行联系，或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以其它联系方式通知您更改电子邮件信息，而您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仍未更改为有效的电子邮箱的。

(3) 您提供的用户信息中的主要内容不真实或不准确或不及时或不完整；

(4) 其它浪潮电子采购平台认为应当终止服务的情况。

3. 您的账户服务被终止或者账户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权限被永久冻结（注销）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没有义务为您保留或向您披露您账户中的任何信息，也没有义务向您或第三方转发任何您未曾阅读或发送过的信息。

4. 您同意，您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合同关系终止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仍享有下列权利：

(1) 继续保存您的用户信息及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期间的所有交易信息。

(2) 您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服务期间存在违法行为或违反本协议和/或规则的行为的，浪潮电子采购平台仍可依据本协议向您主张权利。

九、企业社会责任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将公布并不时修订《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告知函》（见本附件一），《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告知函》构成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隐私政策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将公布并不时修订隐私政策（见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底部《隐私政策》），隐私政策构成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一、保密协议

浪潮电子采购平台将公布并不时修订《保密协议》（见本附件二），《保密协议》构成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二、法律适用、管辖与其他

1. 本协议之效力、解释、变更、执行与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无相关法律规定的，则应参照通用国际商业惯例和（或）行业惯例。
2. 本协议包含了您使用浪潮电子采购平台需遵守的一般性规范。
3. 一旦产生争议，您与浪潮电子采购平台的经营者均同意任意一方均可向济南市高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一：

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告知函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以下简称：浪潮）长期以来高度重视全球供应链对社会和环境的影响，积极倡导各合作伙伴“努力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实现企业经营健康发展”，以实现合作双方的共同价值追求。为了保障浪潮与合作伙伴的持续健康合作，浪潮已逐步建立并将不断完善与业务相适应的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管理要求。具体要求，详见附件《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准则》（以下简称：《行为准则》）。

浪潮期望，合作伙伴能够熟悉并严格遵守《行为准则》，保持高标准的商业道德，实现与浪潮共同成长。

如果合作伙伴业务活动适用的法律规定低于《行为准则》的要求，则合作伙伴须如实遵守《行为准则》；如果适用的法律规定高于《行为准则》的要求，则合作伙伴在遵守《行为准则》之外，尚须始终遵守相关法律规定。

因浪潮与合作伙伴所在的行业和市场仍继续发生重大变化，并使双方开展业务的方式更加复杂且不断提出新的道德议题和法律议题，合作伙伴必须在所有活动中展示最高的商业道德准则并避免参与任何涉及不正当行为的活动。同时，浪潮可能通过随时对《行为准则》进行修改以适应新的议题，并通过浪潮互联网网站或书面通知等方式告知合作伙伴，合作伙伴应定期查看该互联网网站及书面通知，并认真遵守修改后的《行为准则》。

合作伙伴如违反《行为准则》要求，浪潮可视违反情形及严重程度，立即终止与合作伙伴的业务合作，包括中止或解除所有相关合同。同时，浪潮保留采取进一步法律措施的权利。

附件：

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准则

1. 目的

本《行为准则》旨在使供方及其分供方知悉并执行所要求的企业社会责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ies，简称“CSR”），清楚所有经营活动必须完全遵守其经营所在国家、地区的法规和条例，鼓励供方除了遵守法规，还可参照国际认可的标准，为整个供应链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工人获得尊重，从而促进企业承担社会和环境责任并遵守企业道德规范，并最终使其贯穿于整个供应链。

2. 定义

2.1 CS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包括环境保护、健康与安全、劳工权益、商业道德等要求。

2.2 儿童：任何十五周岁以下的人。若当地法律所规定最低工作年龄或义务教育年龄高于十五岁，则以较高年龄为准。如果当地法律规定最低工作年龄为十四岁，并符合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有关发展中国家的例外规定，则以较低年龄为准。

2.3 童工：由低于上述儿童定义规定年龄的儿童所从事的任何劳动，除非符合国际劳工组织建议条款第 146 号规定，中国法律规定童工年龄为小于 16 周岁。

2.4 未成年工：任何超过上述儿童定义的儿童年龄但不满 18 周岁的工人。符合所有法律法规的合法工作场所学徒计划则不在此列。

2.5 监狱劳工：由政府或军队监禁的人员完成工作。

2.6 员工：所有直接或以合同方式受雇于组织的个人，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裁、经理、主管和合同工人，比如保安，食堂工人，宿舍工人以及清洁工人。工人指所有非管理人员。

2.7 供方：提供货物或服务给甲方的商业实体，它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构成甲方生产的货物或服务的一部分。

2.8 分供方：在供应链中直接或间接向供方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商业实体，它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构成供方或公司生产的货物或服务的一部分。

2.9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标准，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SA8000 社会责任国际标准。

3. 主要内容

3.1 劳工要求

3.1.1 人权

供方应尊重国际公认的人权标准，尊重每一个人的尊严、隐私和权利，不得参与或支持任何侵犯人权的行为。

3.1.2 禁止使用童工

(1) 供方不得使用或支持使用符合上述定义的童工，应采取有效的措施避免误招童工。

(2) 供方应根据国家法律建立和维持童工补救程序，并有效地传达给全体员工。一旦发现使用童工，乙方应支持童工接受学校教育，直到他们超过儿童年龄为止。

3.1.3 禁止强迫或强制性劳动

(1) 供方不得使用或支持使用强迫或强制性劳动，也不得要求员工在受雇时交纳“押金”或寄存身份证件。

(2) 供方不得使用或支持使用符合上述定义的监狱劳工，也不得将产品外包给监狱劳工生产。

(3) 供方不得扣留工人的部分工资、福利、财产或证件，以迫使员工为其连续工作。

(4) 所有工作必须是自愿的，并且工人拥有在做出合理通知的前提下随时离职或终止其劳动合同的权利。不得作为雇用条件，要求工人上缴任何由政府签发的身份证、护照或工作许可给供方或劳务代理机构。

3.1.4 工作时间与休息

(1) 供方应遵守适用的法律及行业标准中有关工作时间和休息的规定。员工有权在完成标准的工作时间后离开工作场所。有关商业实践的研究显示，生产率降低、离职率以及损伤和疾病的增加与工人疲劳有明显的联系。因此，周工作时间不应超过当地法律规定的最大限度。此外，除非是紧急或异常情况，一周的工作时间包括加班在内不应超过 60 小时。每周七天应当允许工人至少休息 1 天。

(2) 供方无论采用计时、计件或当地法规认可的综合工时制，应保留准确的工作时间记录。

(3) 供方应确保员工加班是自愿的，确保员工身心健康。

3.1.5 基本工资保证与社会保险

(1) 供方支付的工资应至少达到当地政府或行业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提供国家法律规定的福利。

(2) 供方应按照法律规定的要求支付加班工资。在雇用员工时，供方应事先以易懂的书面形式规定其工作条件、工资待遇以及工资发放周期。不能以克扣工资作为惩罚措施，任何款项的扣除应让员工清楚。工资发放时间按照当地政府法规操作，不得拖欠或延迟。

(3) 供方应依法为员工提供法定福利，包括社会保险在内。

(4) 建立保障员工权益制度：供方应依法建立保障员工权益的规章制度，包括工作时间、假期、工资支付、劳动纪律、辞退等事项，并将这些制度通过适当方式公示，员工能随时查阅到。

(5) 供方应建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当地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3.1.6 劳动合同

供方应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订立和变更应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3.1.7 未成年工和女职工保护

(1) 供方可以根据需要聘用未成年工，但应按照法规要求进行劳动保护，包括但不限于如：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职业危害和重大危险源岗位、不能安排未成年工上晚班和夜班等。

(2) 除当地规定的不适合妇女的工种或者岗位外，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就业的机会。

(3) 供方应禁止安排女职工从事当地规定的禁忌劳动，禁止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间从事高空、低温、冷水作业和当地法律规定的其他禁忌劳动，女职工生育产假按工作地婚育管理条例执行。

(4) 供方应禁止安排女职工在哺乳期，从事当地规定的禁忌劳动、安排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夜班劳动。

3.1.8 人道待遇

供方应对所有人员予以尊严及尊重，不得从事或支持体罚、精神或肉体胁迫以及言语侮辱，也不得以粗暴、非人道的方式对待员工。

3.1.9 不能有歧视制度与行为

公司不得因人种、肤色、年龄、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和性别表现、种族或民族、残疾、怀孕、宗教信仰、政治派别、社团成员身份、服军役状况、受保护的遗传信息或婚姻状况等在招聘和雇佣过程中（如工资、晋升、奖励和培训机会等）歧视或骚扰工人；应向工人提供合理的宗教活动场所。此外，不应强迫工人或潜在工人接受可能带有歧视性目的的医学检查（包括怀孕或童贞检查）或体检。

3.1.10 尊重员工结社自由和平等协商的权利

(1) 供方应有能够代表和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并能依法独立开展活动的组织（如：工会、职代会、俱乐部和其他沟通渠道）。

(2) 员工有权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或者其它形式参与民主管理和平等协商。

(3) 供方应保证参加工人组织的人员及工人代表不会因为工会成员或参与工会活动而受到歧视、骚扰、胁迫或报复，员工代表可在工作地点与其所代表的员工保持接触。

3.2 健康和安全要求

供方应认识到，除了尽量减少与工作有关的事故和疾病外，也应注重为工人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因为这将有助于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保证生产的连贯性以及加强工人的稳定性和鼓舞士气。此外，供方亦应认识到，持续的工人投入和教育是鉴别并解决工作场所健康与安全问题的关键。

3.2.1 供方应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关注行业安全知识和具体的安全隐患。通过切实可行的措施减少工作过程和工作环境中的安全隐患，采取充分措施防止事故或人身伤害。

3.2.2 员工应得到适当而充分的健康和安全培训，以便他们能充分认识到与工作过程和工作环境有关的危险因素，以及如何最大限度地降低危险。

3.2.3 供方应建立检测、防范及应付可能危害员工健康与安全的一套机制并且例行化执行。

3.2.4 供方应提供符合当地规定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员工进行定期健康检查，对从事特种作业的员工进行专门培训并要求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3.2.5 供方应定期向员工提供有效的健康和安全指示，包括现场指示、专用的工作指示等。

3.2.6 员工因工受伤，供方应提供急救并协助工人获得后续的治疗。

3.2.7 供方应评估工作行为之外孕妇所有的风险，并确保采取合理的措施消除或降低其健康和安全的风险。

3.2.8 所有人员应有权利离开即将发生的严重危险，即使未经供方准许。

3.2.9 供方应确认并评估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和意外事故，通过实施应急方案将影响降到最低，包括：紧急报告、员工撤离、培训和演练、火灾报警和灭火装置、安全出口和恢复计划等。

3.2.10 供方应建立工伤调查、分析、统计流程，降低事故和工伤发生率。

3.2.11 职业安全：应通过正确的管理控制、安全操作程序和持续性的安全知识培训，控制工人在工作场所会遇到的潜在危险。不得通过惩戒来提高工人的安全意识。

3.2.12 应急准备：应急准备应先确认并评估紧急情况和事件，再通过实施应急方案和应变流程来将紧急情况和事件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包括：紧急报告、通知工人和撤离步骤、工人培训和演练、适当的火灾探测和灭火装置、充足的出口设施和恢复计划。

3.2.13 职业伤害与疾病：应当制定程序和体系来预防、管理、跟踪和报告职业伤害与疾病，包括以下规定：

- （1）鼓励工人报告；
- （2）归类和记录伤害和疾病案例；
- （3）提供必要的治疗；
- （4）调查案例并执行纠正措施以消除类似情况；
- （5）协助工人返回工作岗位。

3.2.14 工业卫生：应当鉴别、评定并控制由化学、生物以及物理因素给工人带来的危险。必须通过工程技术和管理手段控制在危险源中过度暴露。当无法通过这些方法有效控制危险源时，应该为保护工人健康建立和运行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方案。

3.2.15 体力要求高的工作：应当鉴别、评估并控制从事高体力劳动工作给工人带来的影响，包括人工搬运材料和重复提举重物、长时间站立和高度重复或强力的装配工作。

3.2.16 机器防护：应当对生产设备和其它机器做危险性评估。应当为可能对工人造成伤害的机械提供物理防护装置、联动装置以及屏障，并正确地进行维护。

3.2.17 公共卫生、食物和宿舍：应为工人提供干净的卫生间设施、饮用水、卫生的食物和存储设施及餐具。供方或劳工代理机构提供的工人宿舍应当保持干净、安全，并提供适当的紧急出口、洗浴热水、充足的供暖和通风、合理的个人空间以及合理的出入权限。

3.3 环境保护

供方应该知道，承担环境责任与生产世界级产品是密切联系的。在制造过程中，应尽量减少对社会、环境和自然资源造成的不利影响，同时保护公众的健康和安全。

3.3.1 污染控制

（1）环境许可和报告：供方应获得所有法规要求的环境许可证、批准文书和登记证，并及时更新，以及遵守许可证的操作和报告要求。

（2）预防污染和节约资源：应在源头上或通过实践（如改进生产、维护和设施工艺、替换材料、节约自然资源、材料回收和重用）减少和消除所有类型的耗费（包括水、电、天然气等能源）。

（3）有害物质：供方应当识别和控制释放到环境中会造成危险的化学物质及其他物质，以确保这些物质得到安全的处理、运输、存储、回收或重用和处置。

(4) 废水及固体废物：供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有害废物，在排放或处置之前应按照要求进行分类、监控、控制和处理。

(5) 废气排放：供方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学物质、气雾剂、微粒、臭氧化学消耗品以及燃烧副产品，在排放之前应按要求辨别、监控、控制和处理，达标排放。

3.3.2 节能减排

(1) 供方应在节能、节材、节地等方面持续引进新技术、新产品、新管理等。供方应提升绿色能源和新能源使用比例，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实现低碳经济，应对照温室气体减排目标，跟踪、记录和公开报告能源消耗和所有相关的 1 类和 2 类温室气体的排放情况。

(2) 供方应提高设备能效，减少产品能耗、推行动态节能，减少差旅交通能耗。供方应推动包装规范化，实现可视化的绿色包装和物流。

3.3.3 产品环保

(1) 供方之供应链应当遵守所有关于禁止或限制特定物质（包括有关再生和处置的标识）的适用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

(2) 所有产品应满足 RoHS、WEEE（报废的电子电气设备）、绿色包装等环保指令以及目标市场国家、地区的环保法规要求。

3.4 商业道德要求

为履行社会职责并在市场上获取成功，供方及其代理商须遵循最高标准的道德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3.4.1 商业诚信：供方所有商业活动应遵循诚信标准，禁止任何形式的贪污、敲诈勒索和挪用公款、洗钱等行为，以免被政府勒令停业或受到法律制裁（包括承诺、提供、给予或接受任何贿赂物品）。所有企业交易应在透明的状态下完成，并应在供方的账目和记录上正确反映。应实施监控和执行程序，以确保遵守反腐败法律。

3.4.2 无不正当利益：供方不得提供或接受贿赂或其他形式的不正当收益，包括不当的礼物赠送。

3.4.3 信息公开：供方依照适用法规和主要的行业惯例公开有关商业活动、组织结构、财务状况和绩效信息。伪造记录或对情况或操作进行虚假陈述都是不可接受的。

3.4.4 知识产权：供方应尊重知识产权，技术和生产经验的转让要妥善保护知识产权。

3.4.5 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供方应制定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的制度，应采取保护客户信息的措施。

3.4.6 身份信息保护：供方应制定程序，以保护供方及其员工检举者，并确保其身份的机密性。

3.4.7 社区参与：鼓励参与社区活动，以推动社会和经济的发展。

3.4.8 负责任的矿产采购：供方应采取政策，对其生产的产品中的钽、锡、钨和金的来源和监管链进行尽职调查，以合理确保其来源符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或同等和公认的尽职调查框架。

3.4.9 隐私：供方应承诺保护与其有业务往来的所有人士（包括供应商、客户、消费者和工人）的个人信息，以满足上述相关人士的保护其合理隐私的期望。

3.5 CSR 管理体系

3.5.1 CSR 体系：供方应参照 ISO14001、ISO45001、RBA 等标准及相关法规建立并有效运行 CSR 管理体系。

3.5.2 CSR 政策：供方应建立社会责任政策，包括遵守法律法规、国际标准并持续改进的承诺。

3.5.3 管理职责与责任：供方应建立包括高管、CSR 专业人员、各部门主管的组织，明确 CSR 管理职责。

3.5.4 法律和客户要求：供方应识别、监控并理解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供方应遵守相关 CSR 国际标准、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若国家法律与这些标准相冲突，则采用与国家法律一致的较高标准。若法律条款和与本协议无冲突但规定的内容相同，则要采用更能保护员工利益的条款。

3.5.5 风险评价和风险管理：供方应制定程序以识别与其经营有关的劳工、健康安全、环境和商业道德等方面的风险，并实施适当的程序以确保合规性和风险控制。

3.5.6 附有实施计划和措施的绩效目标：供方应制定 CSR 绩效目标、指标和实施计划以提高其社会责任绩效，包括对供应商为达成这些目标所取得的绩效进行定期评估。

3.5.7 培训：供方应为管理层和员工制定培训计划以落实其政策、程序和改善目标。

3.5.8 沟通：供方应制定一套程序，将 CSR 相关绩效、CSR 报告、CSR 事件及时传递给甲方。

3.5.9 内审与评估：供方应定期进行内部审核和自我评估，以确保符合法律法规、本 CSR 协议的社会责任要求。

3.5.10 持续改善

（1）供方应制定程序对在内外部的评估、检查、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问题，根据其性质和严重性，制定改进计划予以适当的补救和纠正。

(2) 浪潮或浪潮的客户、或浪潮的客户指定的第三方有权对供方及分供方的 CSR 管理体系和现场 CSR 管理进行现场审核，供方须给予配合与支持。当供方的 CSR 管理不符合要求时，供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

(3) 浪潮对供方或分供方的相关审核，不影响和免除供方对浪潮的责任和义务。

3.5.11 文件和记录：供方应建立文档和记录，以确保符合法规与甲方要求，同时应妥善保护商业秘密。

3.5.12 问题处理及纠正行动：当员工或客户对供方是否遵守本协议规定提出质疑时，供方应该调查、处理并作出反应。

3.5.13 员工反馈、参与和申诉：持续的过程，包括有效的申诉机制，以评估员工对本规范所涵盖的实践和条件的理解，并获得反馈或违反行为，以促进持续改进。必须为员工提供安全的环境，让他们能在不担心打击或报复的情况下表达不满和提供反馈意见。

3.5.14 供应商责任：用以向供应商传达本准则要求并监督其遵守本准则情况的程序。

3.5.15 涉嫌违反上述规定行为的，请通过以下渠道投诉或举报：邮箱 CGZBZX@inspur.com，电话 400-018-7703 转 9。

附件二：

保密协议

一、披露方与接受方

本《保密协议》（下称“本协议”）项下“保密信息”披露方和“保密信息”接受方将被分别称为“披露方”和“接受方”，或被统称为“双方”。

二、适用范围

本协议适用于“基础协议”生效日期前及有效期内与“保密信息”的披露、使用、保护相关的行为、权利及义务。双方的合作关系终止，接受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应持续有效，直至“保密信息”根据本协议“保密信息的例外”条款而不需保密为止。

三、保密信息

（一）保密信息是指

1、披露方按本协议约定的方式提供给接受方的任何信息或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诀窍、研究成果、商业计划、客户信息、财务数据、文档模版、编程规范、开发流程、质量标准、双方订立的合同条款，以及披露方从第三方处获得的应当保密的信息等。

2、双方合作期间，供应商从浪潮客户处获得和知晓的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书面、口头、电子或物理等方式存储的对客户具有保密价值，或客户负有保密义务的各类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诀窍、研究成果、商业计划、客户信息、财务数据、文档模版、编程规范、开发流程、质量标准、合同条款等。浪潮客户保密信息的披露或获取方式不受本协议“保密信息披露方式”条款的限制。

（二）保密信息披露方式

披露保密信息应以书面方式进行，标明“机密”字样、披露方名称及披露日期。如果保密信息最初以口头方式披露，披露方应将该保密信息还原为书面形式（包括披露方名称及口头披露日期）并自首次口头披露之日起十五（15）日内以书面方式向接受方确认。

四、保密信息的例外

本协议所称保密信息不包括：

- 1、任何已出版的或以其它形式处于公共领域的信息；
- 2、接受方在获得这些信息前已获得的信息，并且没有附加不准使用和透露的限制；
- 3、由第三方在不侵犯他人权利及不违反与他人的保密义务的前提下提供给接受方的信息，并且没有附加不准使用和透漏的限制；

- 4、能够证明是由接受方独立开发的信息，而未使用“保密信息”；
- 5、披露方已经以书面方式确认允许披露；
- 6、对于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已经获得浪潮客户以书面方式做出的允许披露的许可。

五、使用限制

接受方同意只在合作目的之范围内使用保密信息，并承诺如下：

- 1、禁止对保密信息采取任何反向工程、反向编译或反向破解行为。
- 2、不得将保密信息披露、公布、散布或分发给除了因工作需要必须使用该保密信息的员工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提供程度仅限于可执行本协议的目的。
- 3、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保密信息，以防止无权接触保密信息的第三方接触该信息。该保护措施应合理并不低于接受方对己方保密信息所采取的保护级别。
- 4、未获得披露方书面许可之前，不因接受方自身利益或第三方利益而使用保密信息。
- 5、供应商保证在未获得浪潮客户书面许可之前，不因自身利益或第三方利益而使用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

六、强制披露的例外

如果接受方根据法律程序或行政要求必须披露保密信息，则接受方应：

- 1、事先以书面方式通知该保密信息的披露方，以便披露方寻求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或限制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扩散；
- 2、若供应商被强制要求披露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则供应商应同时通知浪潮及浪潮客户，以便浪潮及/或浪潮客户寻求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或限制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扩散；
- 3、从要求披露该保密信息的司法或行政机构处获得书面的担保或确认，以确保该司法或行政机构对该被要求披露的保密信息采取法律要求的最高级别的保护。

七、限制宣传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明示或暗示的任何方式、或以任何媒体、宣传渠道发布与对方的任何合作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官方网站、报纸、宣传材料、广播、电视、杂志等。合作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合作关系、合作领域、合作金额、当前合作项目、合同内容、客户信息，以及未来合作趋势等。

八、保密信息的返还或销毁

- 1、在双方合作关系终止或在披露方以书面方式要求时，接受方应立即返还及/或销毁所有根据本协议接受的披露方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任何形式存在的“保密信息”的原件、复印件、复制品及对“保密信息”的概述摘要，并向披露方提供已经销毁“保密信息”的书面确认。

2、对于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在双方合作关系终止时或在浪潮客户以书面方式要求时，供应商应立即返还及/或根据浪潮客户要求销毁所有已取得的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任何形式存在的“保密信息”的原件、复印件、复制品和对“保密信息”的概述摘要，并向浪潮提供由浪潮客户签署的已经返还或销毁“保密信息”的书面确认。

九、所有权

1、“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归披露方所有。本协议任何条款不构成对“保密信息”明示或暗示的转让或许可，接受方也不能在合作目的之外使用“保密信息”。

2、若“保密信息”为浪潮客户提供，则浪潮客户为“保密信息”所有人。“本协议”任何条款不构成浪潮客户对“保密信息”明示或暗示的转让或许可，供应商不得在合作目的之外，或超出浪潮客户以书面方式做出的许可范围使用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

十、保用免责

1、除双方另有约定，所有“保密信息”按“现状”提供而不包含任何形式的保证。披露方不承担任何接受方因使用或不能使用该等“保密信息”所造成的损失。

2、对于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浪潮不向供应商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浪潮不会承担任何供应商使用或不能使用该等“保密信息”所造成的损失。

十一、违约责任

1、双方确认，根据“保密信息”的特性，仅仅在金钱上的赔偿将无法满足任何违反本协议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为更有效地保护各方利益，双方同意并认可当出现任何针对披露方的违约或预示违约行为时，在法律或公平原则所提供的权利救济之外：

(i)披露方有权在不提供任何实际损害证明的前提下，获得针对任何预示违约行为或实际违约行为的禁令；

(ii)披露方有权要求接受方赔偿披露方因接受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披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无权使用信息费和其他相应违约赔偿；

(iii)若因此导致包括但不限于浪潮客户在内的第三方对披露方的索赔，接受方应为披露方抗辩，对披露方进行保护，并赔偿披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供应商认可并同意当供应商的违约或预示违约行为涉及浪潮客户的“保密信息”时，浪潮有权依据本协议约定，代表客户行使对供应商进行追索或采取保护措施的权利，但浪潮及客户之间互不因此承担任何担保责任。